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0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及其他承诺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鸿达兴业集团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鸿达兴业集团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秉先先生承诺: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及其他承诺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三、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应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4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星期三)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出现多次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投票登记日:2020年3月18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2020年3月1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广州路1号广州大厦3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

(二)会议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一览表

| 提案序号 | 提案名称 |
|------|---------------------------------------|
| 1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2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2.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 2.2 |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 2.3 |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 2.4 | 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 |
| 2.5 |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 2.6 |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 2.7 |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 2.8 |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 2.9 | 上市地点 |
| 2.10 |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 3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4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5 | 《关于公司与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 6 | 《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 7 | 《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 8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9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1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11 |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12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三)特别提示
1、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1-12。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提案:提案1-12。
3、此次股东大会对议案2进行表决时,将对其各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2.3、4、6、7、8、9时,关联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5、本次股东大会共有12项提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提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提案,视为弃权。

(四)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12已经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1-7、9、12已经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刊登在2020年3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提案编码
表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100 | 总议案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
| 2.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 |
| 2.02 |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 |
| 2.03 |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 |
| 2.04 | 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 | √ |
| 2.05 |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 √ |
| 2.06 |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 √ |
| 2.07 |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 |
| 2.08 |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 |
| 2.09 | 上市地点 | √ |
| 2.10 |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 |
| 3.00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公司与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 |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02
2.投票简称:鸿达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根据议题内容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3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会议提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4、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公告编号:2020-005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利康”或“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利康医药销售”)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6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35,857,867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序号 | 获得补助的主体 | 补助项目名称 | 补助依据 | 提供补助的主体 | 补助金额 | 收到补助时间 | 补助类型 |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备注 |
|----|---------|--------------------------|-----------------------------|------------|------------|---------------------|-------|---------------|----------|----|
| 1 | 昂利康医药销售 | 2018年新增上升上企业补助 | 衢市委发[2018]34号 | 衢州市柯桥街道办事处 | 30,000 | 2020年1月22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
| 2 | 昂利康 | 2018年度省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资助资金 | 衢科技[2020]2号 | 衢州市科技局 | 2,500,000 | 2020年3月6日 | 与资产相关 | 是 | 否 | |
| 3 | 昂利康医药销售 | 2019年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奖励 | 衢市委发[2019]50号 | 衢州市商务局 | 300,000 | 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注 |
| 4 | 昂利康 | 2019年浙江省“隐形冠军” | 衢市委发[2019]40号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50,000 | 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注 |
| 5 | 昂利康 | 2017年度-2018年度创新销售模式扶持资金 | 衢市委发[2018]20号,衢市委发[2017]43号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6,305,000 | 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注 |
| 6 | 昂利康 | 2016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 衢市委发[2016]104号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5,985,160 | 2020年3月6日 | 与资产相关 | 是 | 否 | 注 |
| 6 | 昂利康 | 2018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 衢市委发[2018]104号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2,204,007 | 2020年3月6日 | 与资产相关 | 是 | 否 | 注 |
| 7 | 昂利康 | 2019年度总部型企业培育发展专项资金 | 衢市委发[2019]40号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10,000,000 | 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注 |
| 8 | 昂利康 | 2019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 衢市委发[2019]40号 | 衢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600,000 | 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注 |
| 9 | 昂利康 | 2019年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化出口信用补助 | 衢市委发[2019]40号 | 衢州市商务局 | 60,711 | 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注 |
| 10 | | 零星项目 | | | 26,996 |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6日 | 与收益相关 | 是 | 否 | |
| 合计 | | | | | 35,857,867 | | | | | |

注:根据衢州市财政局出具的函,该部分暂拨的财政补助资金(共计33,300,871元)系衢州市人民政府为落实惠企措施,预先发放的补助款项,后续将依据相关文件落实审定后多退少补。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该规定确认并划分补助的类型,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述补助中第2、6项其中的2,500,000元、2,204,007元与资产相关(其中2,204,007元为暂拨的补助款,具体金额以政府最终审定文件为准),其余31,153,860元与收益相关(其中31,096,864元为暂拨的补助款,具体金额以政府最终审定文件为准),最终结果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述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31,153,860元,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直接计入其他收益(其中31,096,864元暂挂往来科目,待收到政府最终审定文件后按实际审定金额计入其他收益);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4,704,007元,根据资产使用期限分期摊销(其中2,204,007元暂挂往来科目,待收到政府最终审定文件后按实际审定金额进行摊销),最终结果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若暂拨的政府补助款项最终全部获得政府相关部门审定,则公司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6日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2020年度利润总额31,754,193.97元。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最终将以审计机构的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上述金额中33,300,871元为政府暂拨的补助款项,最终能否取得或者最终取得的金额尚待政府相关部门审定。
(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规合理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衢州市财政局出具的函
3.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21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股 东 广 州 瑞 丰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林 永 飞 翁 武 强 保 证 向 本 公 司 提 供 的 信 息 内 容 真 实 、 准 确 、 完 整 , 没 有 虚 假 记 载 、 误 导 性 陈 述 或 重 大 漏 漏 。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5日、2019年10月22日、2019年11月20日及2020年1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进展暨可能被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可能被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翁武强先生等股东作为融入方分别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开展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就前述股票质押融资事宜,方正证券承诺启动执行程序,将可能导致上述三名股东被动减持的情形。另外,因瑞丰集团融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合同》相关违约情形,中航证券决定依据相关约定进行违约处置操作,将可能导致瑞丰集团被动减持的情形。自2019年9月10日至2019年10月21日,瑞丰集团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合计7,124,618股,占公司总股本0.9999%。自2019年10月22日至本公告日,瑞丰集团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合计7,828,457股,占公司总股本1.0987%。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被动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 减持情况 | 减持日期 | 交易数量(股) | 成交均价(元) | 交易数量占股本比例(%) |
|------|------------|-----------|---------|--------------|
| 方正证券 | 集中竞价 | 196 | 3.64 | 0.0000 |
| | 集中竞价 | 130 | 3.68 | 0.0000 |
| | 集中竞价 | 86 | 3.66 | 0.0000 |
| | 集中竞价 | 57 | 3.63 | 0.0000 |
| | 集中竞价 | 13 | 3.85 | 0.0000 |
| | 集中竞价 | 169,271 | 4.07 | 0.0238 |
| | 集中竞价 | 803,757 | 3.93 | 0.1254 |
| | 集中竞价 | 966,905 | 4.02 | 0.1349 |
| | 集中竞价 | 529,990 | 3.94 | 0.0744 |
| | 集中竞价 | 351,613 | 4.03 | 0.0493 |
| | 集中竞价 | 752,607 | 4.07 | 0.1056 |
| | 集中竞价 | 527,129 | 4.03 | 0.0740 |
| 中航证券 | 集中竞价 | 411,691 | 4.17 | 0.0578 |
| | 集中竞价 | 315,155 | 4.18 | 0.0442 |
| | 集中竞价 | 200,774 | 4.40 | 0.0282 |
| | 集中竞价 | 196,595 | 3.99 | 0.0276 |
| | 集中竞价 | 136,509 | 3.96 | 0.0192 |
| | 集中竞价 | 99,720 | 3.94 | 0.0140 |
| | 集中竞价 | 72,406 | 3.92 | 0.0102 |
| | 集中竞价 | 47,710 | 3.96 | 0.0067 |
| | 集中竞价 | 36,971 | 3.95 | 0.0052 |
| | 集中竞价 | 24,193 | 3.92 | 0.0034 |
| | 集中竞价 | 16,425 | 4.02 | 0.0023 |
| | 集中竞价 | 11,153 | 4.15 | 0.0016 |
| 瑞丰集团 | 集中竞价 | 10,616 | 4.07 | 0.0015 |
| | 集中竞价 | 8,612 | 4.09 | 0.0012 |
| | 集中竞价 | 6,794 | 4.02 | 0.0010 |
| | 集中竞价 | 5,238 | 4.06 | 0.0007 |
| | 集中竞价 | 4,766 | 2.36 | 0.0007 |
| | 集中竞价 | 3,237 | 2.34 | 0.0005 |
| | 集中竞价 | 2,199 | 2.37 | 0.0003 |
| | 集中竞价 | 1,494 | 2.43 | 0.0002 |
| | 集中竞价 | 1,015 | 2.38 | 0.0001 |
| | 集中竞价 | 690 | 2.48 | 0.0001 |
| | 集中竞价 | 469 | 2.44 | 0.0001 |
| | 集中竞价 | 486,671 | 2.66 | 0.0683 |
| 集中竞价 | 72,300.00 | 4.11 | 0.0101 | |
| 集中竞价 | 381,800.00 | 3.91 | 0.0536 | |
| 集中竞价 | 309,800.00 | 4.05 | 0.0435 | |
| 集中竞价 | 322,900.00 | 4.04 | 0.0453 | |
| 集中竞价 | 81,800.00 | 4.08 | 0.0115 | |
| 集中竞价 | 53,400.00 | 4.1 | 0.0075 | |
| 集中竞价 | 35,100.00 | 4.11 | 0.0049 | |
| 集中竞价 | 38,300.00 | 4.06 | 0.0054 | |
| 集中竞价 | 10,000.00 | 3.92 | 0.0014 | |
| 集中竞价 | 6,600.00 | 3.96 | 0.0009 | |
| 集中竞价 | 4,300.00 | 3.92 | 0.0006 | |
| 集中竞价 | 2,800.00 | 3.71 | 0.0004 | |
| 集中竞价 | 1,900.00 | 4.05 | 0.0003 | |
| 集中竞价 | 1,200.00 | 4.06 | 0.0002 | |
| 集中竞价 | 800.00 | 4.08 | 0.0001 | |
| 集中竞价 | 500.00 | 4.06 | 0.0001 | |
| 集中竞价 | 1,000.00 | 2.72 | 0.0001 | |
| 集中竞价 | 217,100.00 | 2.64 | 0.0305 | |
| 合计 | | 7,828,457 | 3.90 | 1.0987 |

备注:若单体会数合计总额与合计数不同,系因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股份变动前后情况

| 股东名称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瑞丰集团 | 有条件限售股份(股) | 0 | 0 | 0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196,395,382 | 27.5635 | 1 |